

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报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隶属于黑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主要职责是以群体保健工作为基础，面向基层、预防为主，为妇女儿童提供健康教育、预防保健等公共卫生服务。在切实履行公共卫生职责的同时，开展与妇女儿童健康密切相关的基本医疗服务。

二、单位人员构成

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编制总数为 118 个，其中：行政编制 20 个，事业编制 88 个，工勤编制 10 个。实有人员 194 人，其中：在职人员 103 人，离退休人员 91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5 人，减少 14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5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8 人。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见附表)

第三部分 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收入总预算 3898.73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注：仅列示本单位涉及项目，下同）；支出总预算 3898.73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教育支出……等（注：仅列示本单位涉及科目，下同）。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1462.55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1 年，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收入预算 3898.73 万元，其

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87.36 万元，占 71.49%；事业收入 800 万元，占 20.52%。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1 年，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支出预算 3898.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52.99 万元，占 52.66%；项目支出 1845.74 万元，占 47.34%。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3098.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87.36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098.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98.73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98.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54.43 万元，项目支出 1344.3 万元。

1、2080502（科目编码）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21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1.43 万元，增长 23.23%。

2、2080505（科目编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122.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55 万元，减少 9.94%。

3、2080506（科目编码）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13.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56 万元，减少 35.19%。

4、2100403（科目编码） 妇幼保健机构（科目名称）2021年预算数为1226.0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30.37万元，减少2.54%。

5、2100408（科目编码）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科目名称）2021年预算数为965.5万元（含2020年结转171.7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30万元，增长118.21%。

6、2100409（科目编码）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科目名称）2021年预算数为313.62万元（含2020年结转139.6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23万元，减少75.04%

7、2101102（科目编码） 事业单位医疗（科目名称）2021年预算数为129.0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96万元，减少0.74%。

8、2210201（科目编码） 住房公积金（科目名称）2021年预算数为10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3.19万元，增长44.37%。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754.4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07.84万元，公用经费146.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06.29万元、津补贴427.75万元、奖金76.4万元、基本养老保险122.74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3.92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72.3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8万元、住房公积金108万元。商品服务支出146.5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9.09万元、手续费0.2万元、水费0.96万元、

电费 11.49 万元、邮电费 2.35 万元、取暖费 24.4 万元、物业管理费 5.05 万元、国内差旅费 9.42 万元、维修（护）费 5.25 万元、培训费 8.63 万元、劳务费 3.54 万元、工会经费 17.36 万元、福利费 36.8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8.5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78.58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支出 209.28 万元、医疗费 56.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2.6 万元。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5 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减少 5 万元，减少 50%。主要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督导用车费用。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采购预算总额 515 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 515 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末，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共有房屋 9338.28 平方米，车辆 3 台，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设备 3 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手册》，对黑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1年省本级部门预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财政专户资金：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省物价部门和财政部门批准的收费许可证收取的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政府性基金收入：反应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六、2012901 行政运行(群众团体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反映从事卫生、劳动保护、计划生育、环境科学、农业等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八、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九、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一、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十二、2081601 行政运行（红十字事业），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业（红十字事业），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来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红十字事业方面的支出。

十五、2100101 行政运行（医疗卫生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医疗卫生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2100201 综合医院**，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十九、**2100203 传染病医院**，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部门所属的专门收治各类传染病人医院的支出。

二十、**2100205 精神病医院**，反映专门收治精神病人医院的支出。

二十一、**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部门所属的除传染病医院、职业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妇产医院、儿童医院以外的其他专科医院的支出。

二十二、**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二十三、**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二十四、**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二十五、**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精神卫生机构的支出。

二十六、**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反映上述专业

公共卫生机构以外的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的支出。

二十七、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二十八、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二十九、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一、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二、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十三、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2210201 住房公积金，反应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五、2296005 用于红十字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反映用于红十字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三十六、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三十七、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黑龙江省妇幼保健院

2021年5月11日